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

汕职院科〔2020〕28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 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院）、中心（馆）：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附件 1）的文件精神，我院决定积极组织推荐相关教师（科研人员）参加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2020 年度申报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分为自然科学和哲学社会科学两类。

（一）科研平台。包括广东省普通高校重点实验室、广东省普通高校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广东省普通高校哲学社会科学重点实验室、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新型智库。

(二) 科研项目。包括广东省普通高校创新团队项目、广东省普通高校重点领域专项、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项目、广东省普通高校青年创新人才项目。

二、立项方式

此次立项采取评审与认定相结合的方式。其中，重点平台、创新团队项目、重点领域专项项目，按照学校推荐和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的方式，择优予以立项；特色创新项目和青年创新人才项目，按照学校自主组织专家评审并报省教育厅备案审核的方式予以立项。

三、经费资助

本次项目属省级科研平台和科研项目，具体资助经费，将由学院统筹安排，确保我院今后可以申报同类项目。

四、申报限额与研究期限

本次项目我院可申报以下平台与项目（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

(一) 科研平台

1. 平台类别：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新型智库、高职院校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广东省普通高校工程技术开发中心或广东省普通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今年，重点支持高职院校面向行业、面向地方的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和产教融合创新平台的建设，探索政校行企合作体制机制创新。

2. 申报限额：1个。

(二) 科研项目

1.创新团队项目

(1) 申报限额：2 项；

(2) 研究期限：三年。

2.重点领域专项：分为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和新材料、服务乡村振兴等 3 个重点领域专项。

(1) 申报限额：6 项；

(2) 研究期限：三年。

3.特色创新项目：分自然科学类、哲学社会科学类两类。

(1) 申报限额：4 项；

(2) 研究期限：二年。

4.青年创新人才项目

(1) 申报限额：4 项；

(2) 研究期限：二年。

五、申报条件

(一) 科研平台

申报条件详见附件 1。

(二) 科研项目

1.创新团队项目：申请人须为省内高校在职在岗老师，原则上具有高级职称，项目的申报以课题的方式成立项目组。项目组应由 3 名及以上具备申请条件的人员组成，各项目组成员能够通力协作，按期完成科研项目；

2. 重点研究项目：需依托学院优势学科与重点平台进行申报，符合我省优先发展的学科和领域。申请人须具有高级职称，特别鼓励优秀中青年学术带头人担任项目主持人；

3. 特色创新类项目：申请人须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且研究队伍结构合理、稳定，科研业绩优秀；

4. 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申请人年龄须在 35 周岁以下（1985 年 7 月 1 日以后出生），具备硕士及以上学位、副高及以下职称，课题组成员的年龄一般不超过 39 岁，且申请人未获过国家、省部级科研课题资助。

六、申报程序

1. 本次项目仅接受单位汇总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

2. 申报工作采取网上申报方式，申报系统网址为 <http://210.76.75.91/>，申报系统的开放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 日，本通知的项目申报书请自行登陆广东省教育厅科研处数字科研服务平台（<http://210.76.75.91/>）下载。如有申报问题，请在网上查看相关申报说明。请申报人于 2020 年 7 月 5 日下班前完成网上申报（申报系统技术支持电话及电子邮箱：400-800-1636，support@e-plugger.com。）；科研设备处将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之前对申报人的申报材料组织专家组进行遴选和进行在线审核确认。请申报人根据科研设备处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8 日下班前按科研设备处通知提交申报材料纸质版《2020 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 3）到科研设备处（图书信息

大楼 605 室) ; 同时将电子版《2020 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申报汇总表》(申报汇总表以申报人命名、文件夹以单位+项目名称命名) 发送至我处邮箱 o_kyc@stpt.edu.cn。科研设备处将对申报材料进行集中汇总审核后报送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 完成申报推荐工作。请准备申报的教职工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申报 , 逾期无法受理。

联系人 :

陈坤林 : 13556330056(680056)

办公电话 : 0754-83582573

附件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附件2. 《2020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申报汇总表》

